

2023 年度
福建省信访局宣传教育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7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6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信访局宣传教育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 （一）承担普法工作和信访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 （二）负责编辑、出版、发行《福建信访》。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信访局宣传教育中心包括 1 个中心，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信访局宣传教育中心	全额拨款	1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宣传教育中心将按照局党组的统一部署，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一个主题”、建好“两个阵地”、创新“三项工作”、落实“四个责任”，以实际行动助力全省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聚焦“一个主题”

紧紧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这个主题，结合信访工作实际，以专家辅导、学习研讨、心得体会、参观学习、成就展示等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宣传贯彻活动，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穿宣教中心全年工作始终，积极营造和谐稳定的舆论环境。

（二）建好“两个阵地”

1. 建好“线上阵地”——省信访局自有平台以及网上舆论主阵地。利用好省信访局自有平台官网、微信公众号以及今日头条号，及时准确发布信息；同时加强与中央和省属主流媒体合作，以正面宣传为主，积极传播正能量，主动讲好福建信访故事，加强非法上访、不合理诉求、缠访闹访以及专业助访等反面宣传，形成正能量高扬、正反面互动的生动局面。深化与《法治日报》舆情合作，不断提升舆情监测、处置水平。

2. 建好“线下阵地”——《福建信访》杂志、楼道主题文化展廊等。聚焦信访主业，提高政治站位，加强重大主题策划，强化典型引领，不断提高理论性、实践性、可读性和影响力。

（三）创新“三项工作”

1. 创新普法和信访法治宣传。积极改变普法和信访法治宣传教育思路，由“我要让你知道”转向“满足你想知道”，寓法律法规知识于鲜活的小故事、真实案例中，让人民群众从主动阅读、快乐阅读中了解法治知识，提升法治思维和运用法治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和水平。

2. 创新信访主题宣传。加强基层法治宣传队伍和阵地建设，强化正反面典型案例挖掘，积极转化、培育有政治觉悟、有奉献精神、善做群众工作的信访人，让身边人讲身边的故事、教育身边人。

3. 创新留言板办理工作。探索“媒体+信访+办理单位+信访志愿者”办理模式，突出“快”（效率，快速反应、快速办理）、

“活”（简化环节、灵活办理）、“效”（实效，事办好、群众满意），让群众留言快速、一站式解决，并及时转化为宣传话题。

（四）落实“四个责任”

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党建工作责任制、宣传工作职责制、廉政工作职责制，支部书记（中心主任）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责任，副书记（副主任）履行好分管工作相关责任，建好支部、带好队伍、守好阵地、讲好故事，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积极服务好全省信访工作大局和全省信访群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4.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4
九、其他收入	41.46	九、卫生健康支出	33.32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7.2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86.44	支出合计	386.4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386.44	344.98								41.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82	217.45								25.3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242.82	217.45								25.37	
2010308	信访事务	80.00	8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62.82	137.45								25.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4	46.82								6.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4	46.82								6.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35.36	31.21								4.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17.68	15.61								2.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32	31.08								2.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32	31.08								2.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32	31.08								2.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26	49.63								7.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26	49.63								7.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67	44.28								6.39	
2210202	提租补贴	6.59	5.35								1.24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86.44	306.44	8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2.82	162.82	8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2.82	162.82	8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80.00		8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62.82	162.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4	5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4	53.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36	35.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68	17.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32	33.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32	33.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32	33.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26	57.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26	57.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67	50.67				
2210202	提租补贴	6.59	6.5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4.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2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0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44.98	支出合计	344.9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44.98	264.98	8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45	137.45	8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7.45	137.45	8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80.00		8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37.45	137.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2	46.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82	46.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1	31.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61	15.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8	31.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8	31.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08	31.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63	49.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63	49.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28	44.28	
2210202	提租补贴	5.35	5.35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44.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0.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64.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0.70
30101	基本工资	47.64
30102	津贴补贴	3.35
30103	奖金	5.28
30107	绩效工资	18.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4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8
30201	办公费	5.00
30211	差旅费	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3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由本部门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福建省信访局宣传教育中心收入预算为386.44万元，比上年增加70.3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支出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44.98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86.44万元，比上年增加70.3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其中：基本支出306.44万元、项目支出8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4.98万元。比上年增加28.88万元，增长9.1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支出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办公费、差旅费等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信访部门业务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信访事务8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业务经费及运转费支出。

（二）事业运行137.4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支出、日常公用支出。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31.2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四)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6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五) 事业单位医疗 31.08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医疗、工伤、生育保险缴费支出。

(六) 住房公积金 44.28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支出。

(七) 提租补贴 5.35 万元。主要用于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06.44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92.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4.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用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福建省信访局宣传教育中心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8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80.00	
	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编辑出版发行《福建信访》，推进阳光信访、法治信访宣传教育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占调整预算比例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建信访》发行量	=4000本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出版刊物	≤5%
		时效指标	及时上报网络舆情分析报告	≥4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刊发宣传信访工作的文章、信息、报道等	≥10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9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信访局宣传教育中心共有

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

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